高雄市第5屆苓雅區奏捷里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高雄市第5屆苓雅區奏捷里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苓雅區選務作業中心 編印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1 洪善美 	北市私立文德女中	現任：衛福部預防及延緩失智失能方案專業師資指導員。教育部甲級芳香精油調理講師。樂齡創意音樂律動教練。高雄市健康管理產業協會顧問暨聘任健康講師。 曾任：高雄市第一屆苓雅區奏捷里里長。高雄市苓雅區奏捷社區發展協會第二、三屆理事長。
政見		
善美秉持著「用心傾聽、熱誠服務、真心關懷、積極建設」的理念，願意再次為奏捷里承擔，為奏捷里努力，勇敢向前，為奏捷里鄉親里民們的服務，全力以赴！希望再創造更優居於奏捷里的價值！！ 一、締造健康且安全的優活環境圈。 二、連結貼心的日常生活服務網絡平台。 三、打造高齡銀髮樂齡友善的關照生活，健康促進的康養補給站，學習抗老園地。 四、設立獨居、弱勢者、身障家庭，安心、放心關懷熱線，強化救助機制。 五、推動兒童、青少年相關的多面向學習網之建立。 六、開辦婦女、新住民成長教室及多元的培力課程。 七、成立各鄰線上服務群組，里民反應問題，隨報隨辦，透明追蹤，讓溝通效率翻倍。 我們奏捷里鄉親們值得擁有更好優活宜居的奏捷里！感恩大家！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2年03月02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灣省新竹縣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2 洪麗娟 	慈明高中	南投仁愛之家保育老師 中山大學教授助理 順濟蘭若志工
政見		
麗娟懇請鄉親支持。里民有問題找得到人，有事情問得到人， 麗娟會用真心，用行動，用負責的態度來服務奏捷里。 一：積極爭取建設，打造安全便利的生活環境。 二：環境清潔綠美化，打造乾淨的生活環境。 三：關懷弱勢族群，並協助申請各項社會福利。 四：社區樂活活動，節慶聯歡義剪增進里民情誼交流。 五：資訊透明公開，建立 LINE 群組即時掌握里內大小事。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9年04月15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灣省南投縣		
推薦之政黨		
中國國民黨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號次．姓名	學歷	經歷
3 林豐富 	1、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科技管理學系畢業 2、大仁科技大學生命禮儀暨關懷事業系畢業	1、現任苓雅區奏捷里里長 2、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總會理事 3、高雄市福東國小榮譽會長 4、高雄市城中獅子會前會長 5、騏鄴土木包工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政見		
1、定期關懷里內弱勢家庭與協助長期需要照護的里民。 2、重視社區為里內爭取經費，定期舉辦藝文節慶活動，建立里民之間友誼。 3、定期清掃整理里內生活環境，維護道路水溝順暢，提升鄰里生活環境品質。 4、加強社區巡守隊夜間巡邏，守護里民居家安全。 5、里民的小事就是我的大事，里長專線 0932724796 全天 24 小時待命。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2年12月30日 性別：男 出生地：高雄市		
推薦之政黨		
民主進步黨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投票時間、方式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六）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一百十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一百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2. 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1. 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2.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3. 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4.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達投票所投票；逾時不得進入投票所。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達投票所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5. 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6. 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7. 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8. 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9. 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10. 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11. 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

※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四、選舉票顏色：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1. 圈選二人以上。
2.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3.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4. 圈後加以塗改。
5. 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6.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7.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8. 不加圈完全空白。
9.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圈選欄	㊀
號次欄	號次
候選人相片欄	相片
姓名欄	姓名
推薦政黨欄	政黨名稱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1. 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第七項規定。
2. 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二十六條或第二十七條第一項之情事。
3.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二條第一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

檢舉專線：**0800-024-099** 撥通後再按 4

法務部網址：https://www.moj.gov.tw

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一般選舉人所屬村里	一般選舉人所屬鄰別	備註
1402	苓雅區敬老亭活動中心	高雄市苓雅區奏捷里6鄰河南路171之1號	奏捷里	1-6, 15-16	3鄰空鄰
1403	福東國小二年三班教室	高雄市苓雅區福祥里9鄰福德三路96號	奏捷里	7-14	

遵守選舉法令，弘揚法治精神。